

共青团广东省委员会文件

团粤发〔2020〕5号



关于印发《广东共青团宣传思想文化工作 行动方案（2020—2023年）》《广东共青团 团结引领广大青年坚定制度自信积极 投身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行动方案》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县（市、区）团委，省有关单位团委（团工委），各高等学校团委，省属中学团委，团省委机关各部室、直属单位：

《广东共青团宣传思想文化工作行动方案（2020—2023年）》《广东共青团团结引领广大青年坚定制度自信积极投身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行动方案》已经团广东省委

十四届四次全会审议通过，现予以印发，请遵照执行。

共青团广东省委员会

2020年2月20日

广东共青团宣传思想文化工作行动方案

（2020-2023 年）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宣传思想工作的重要思想和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共青团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全面贯彻落实“全团抓思想政治引领”要求，现就全面深化我省共青团宣传思想文化工作制定行动方案如下。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宣传思想工作的重要思想和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切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紧紧围绕举旗帜、聚民心、育新人、兴文化、展形象的使命任务，准确把握当代青年思想特点，以提升引领力为关键，坚持全团抓思想引领的大宣传工作格局，不断增强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坚持用党的科学理论构筑广东青年一代的强大精神支柱，不断激发青春建功新时代的磅礴力量。

（二）总体目标。广东共青团在全省的宣传思想工作大局中的服务力、贡献度得到大幅跃升，青年思想引导工作的吸引力、凝聚力得到根本提升，广东团员青年对党团组织的

向心力、归属感全面增强。

（三）基本原则

坚持高扬主旋律、坚持把握总基调、坚持进军主阵地、坚持做强影响力、坚持提升针对性、坚持探索新方法、坚持全团一盘棋的原则，注重抓好不断做强正面宣传、巩固拓展传播矩阵、持续做好舆论斗争等三方面任务，把握以下四点原则：

——全领域发展。在宣传、思想、文化三个板块实现齐头并进。

——全流程参与。在广东共青团各项重点工作中，从策划到推进、总结、推广等各个环节都要有宣传思想文化工作跟进。

——全战线统筹。全省各层级、各战线团组织和团属媒体都要各有侧重地承担思想政治引领工作任务，真正实现思想共振、活动共办、平台共通、产品共创、队伍共建、人才共用、资源共享。

——全形态展现。既要守住并不断拓展线上线下各类媒体阵地，还要将思想政治引领元素融入仪式教育、实践活动、评选表彰等团的各类工作形态。

二、以深化共青团系统党的建设为统揽，做实青年理论武装

大力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在广东青年中入耳入脑入心，让新时代党的思想旗帜和精神旗帜在广东青年心中高高飘扬。经过一段时期努力，广东共青团对

党的科学理论进行青年化儿童化阐释实现常态化、体系化，在全省范围使学习党的科学理论成为团内组织生活的鲜明主题和基本内容、成为广大青年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

1.深化“青年大学习”行动。以团的领导机关大学习引领青年大学习，广泛开展主题团日、报告宣讲、研讨分享、征文演讲、知识竞赛、参观寻访等活动，推动各级团干部自觉学理论。用好“学习强国”“青年大学习”等互联网学习平台，发挥“青年大学习”网上主题团课深入基层、“激活”团员、影响青年的总牵动作用。

2.推进“青年讲师团”计划。按照政治立场坚定、理论素养扎实、宣讲能力过硬、个人事迹突出等高标准，组建省市两级“青年讲师团”队伍，省级100人左右、每个地市50人左右。高质量培养使用讲师团成员，开展全覆盖重点培训，精心组织备课试讲，建设精品课程库，打造一支善于面向青年传播党的理论主张的青年理论武装工作轻骑兵。经常性、大范围组织青年讲师团进学校、进企业、进社区、进农村、进机关、进部队开展宣讲，每名讲师团成员每年宣讲不少于5次。

3.深化实施新时代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省级举办大学生班、中学生班、青年公职人员班、国有企业班、社会组织班等学习班，每年度开设1期培训班。地市结合各自实际面向2—3个群体举办市级班。高校校级及本科高校院系级均开设青马班。青马班主要采用集中学习实践和日常培养训练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建立严格的考核评价机制，突出

理想信念和政治工作本领双提升，努力为党培养输送一批有忠诚的政治品格、扎实的理论功底、突出的能力素质的新时代青年马克思主义者。

4.深化“团干讲党团课”工作。落实《广东共青团团干讲党团课工作实施办法》，将“团干讲党团课”作为团干部履行思想引领主责主业和开展青少年形势政策教育的基本手段和主要载体，强化团干部“面对面”开展思想引领和意识形态工作的能力，突出强化共青团作为党的理论和政策在青少年中的宣传员、讲解员的政治与社会功能。县级以上团委机关的专职团干每年讲党团课不少于3次，未完成任务的专职团干不得评先评优。

5.做大做强青少年实证调查研究。贯彻落实《广东共青团常态化调查研究及报告青少年思想动态与发展状况的工作实施办法（暂行）》，建立共青团网络调查系统，完善青少年调查研究的分析、研判、报告和运用机制，突出共青团在反映青少年社情民意及实证研究中的主责地位和主导作用。全省各级团组织每年向同级党组织报送高质量调研报告1篇以上，同时抄送上级团组织。

三、建立青少年思想道德建设工作体系，筑牢理想信念教育

以引导青少年按照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要求健康成长为目标，努力培养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在全省形成以主题宣传教育、劳动教育、实践锻炼、典型选树等为主要内容和形式的青少年思想道德建设工作体系，促进青少年的“四

个自信”更加坚定，爱国奋斗更加自觉，文明素质更加彰显，共同思想基础更加巩固。

6.开展重大主题宣传教育。在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中国共青团成立 100 周年等重要时间节点，充分依托爱国主义教育基地或体现祖国发展伟大成就的展览场馆、重大工程、基础设施现场等大力开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和中国梦教育，广泛开展实地劳动、参观寻访等主题教育活动，特别要把升国旗唱国歌、国旗下的演讲等作为爱国主义教育的重要内容，集中展现当代青年与祖国同呼吸、与时代共奋进的爱国主义情怀和昂扬精神风貌。

7.强化基层团组织育人功能。落实基层团支部书记培训全覆盖，推动团支部严格落实“三会两制一课”，推动“学习总书记讲话、做合格共青团员”教育实践活动制度化、常态化，强化团员意识教育，丰富和创新基层团组织生活方式。推动基层团支部常态化开展主题鲜明、内容新颖、广泛有效的主题宣传教育活动，使团内组织生活成为锤炼共青团员先进性的基本载体。

8.开展主题团、队日活动。充分发挥组织优势，突出礼仪礼节的教化作用，依托我省各类纪念场馆、烈士陵园、革命遗址等红色教育资源，将开学第一课、入队入团仪式、十八岁成人仪式、学党史国史改革开放史等活动同祭奠英雄先烈、瞻仰革命遗址、讲述红色故事等充分结合，用好“活力在基层”主题团日和“飞扬的红领巾”主题队日竞赛活动等载体，通过集中开展共青团员和少年队员“沉浸式”的主题团

日、队日活动，激励和引导广大团员青年和少先队员大力弘扬以爱国主义为核心的伟大民族精神。

9.突出青年志愿服务行动等实践育人功能。突出实践体验的教化功能，积极开发大量适宜各个年龄阶段青少年参与的、具有较强价值引导功能的志愿服务项目，积极培育大中学校及机构单位和社区基层志愿服务组织，让青少年特别是学生群体常态化就近就便开展力所能及、富有意义的志愿服务。强化青年文明号、“挑战杯”、“创青春”大赛、大学生暑期“三下乡”等团的重点品牌项目的育人功能，引导青年学习理解并牢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和道德规范。

10.加强典型选树宣传。充分发挥典型的示范引领作用，大力选树宣传青少年身边可亲可信的典型，深化青年五四奖章、优秀共青团员、优秀少先队员等评选表彰工作，开展“争做新时代向上向善好青年”、“争做中国青年好网民”等主题活动；注重不断从基层一线挖掘青年典型，增强青少年学习典型的参与性、互动性和实践性，使典型选树宣传更加符合思想引领工作需要。以“奋斗的青春最美丽”系列分享活动为牵引，面向青少年讲好典型事迹和榜样故事。

四、强化青年舆论引导，牢牢占领网络舆论主阵地

重点把网络新媒体作为广东共青团开展舆论引导工作的主要阵地，增强团属媒体传播力、引导力、影响力、公信力，使广东共青团新媒体矩阵成为党面向青年进行舆论引导的主力军。

11.大力实施“青网计划”。积极融入青年网络各圈层，

广泛联络吸纳基础类、媒体类、服务类互联网企业以及自媒体、正能量网络大 V，共同开展舆论引导和公益、培训、交流、文化等工作，发挥青年网络智库作用，加强互联网企业团建，为建设网络强省、清朗网络空间、促进青年成长做出积极贡献。定期研判分析青年网络舆情，在重大网络舆论斗争中走在前列，理直气壮亮剑发声，弘扬主旋律、传播正能量。

12. 布广织密共青团传播渠道。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青年在哪里，团组织就建在哪里”的重要要求，巩固已有阵地，关注新兴平台，进一步增强青年用户粘性，坚决根除“僵尸账号”现象，适时进驻青年聚集的各类新阵地。做大做强各类团属新媒体公众号的影响力，各地市团委公众号影响力进入本地各类新媒体前列。推进各级共青团新媒体中心建设，各地市团委要普遍建成有办公场所、有专职人员、有资金支撑的新媒体中心。

13. 逐步在国际舆论场上发挥团的作用。分析研究境外媒体环境及主流社交平台运营情况，积极主动在境外主流舆论场发声，加强对港澳青年舆论引导工作。

五、加强青年文化建设，激发青少年文化创造活力

在广东青少年中大力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革命文化和社会主义先进文化，打造广东共青团主导、广东青少年踊跃参加的文化活动品牌，打造青年文化产品生产、传播、体验、展示的“团字号”、“青字头”阵地。

14.凝聚文化人才，推出文化精品。借助文化领域领军人物的引导作用，发现、凝聚、举荐一批文化创作、文艺表演、艺术管理、媒体传播等方面的青年人才，建立起能为共青团所用的青年文化艺术人才库。加强对网络作家、自由撰稿人、独立演员歌手等青年群体的联系服务和组织吸纳，努力发展活跃青年文化、传播正能量的有生力量。丰富青年文化作品的种类式样。充分发挥青年文艺家协会、青年摄影家协会、青少年宫协会、青年书法家协会、青少年网络协会等平台作用，依托专业力量面向青少年推出一批具有思想性、艺术性和感染力、说服力的网络文学、电影、微视频、MV歌曲、H5小游戏等文化作品。抓住重要契机，加强专业性创作、社会化合作，力争每年至少推出100个富有时效性和传播力的文化产品。

15.加强文化阵地建设，集中开展文化活动。建设青年文化作品生产基地。依托团属青少年宫、青年之家等，联合各地各类文化创意产业基地、大中专院校，建设和开辟融媒体创意空间，为青年生产文化作品提供有形支持。建设青年文化活动实践基地。加强与各地各类教育基地合作，利用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名人故居及名战场等，为青年提供文化欣赏、采风写生、文化志愿服务等实践阵地。加强与影院、剧院等方面合作，建立数字影院和戏剧小剧场。联合基层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及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图书馆、博物馆、纪念馆、科技馆等公共文化服务单位，面向青年开

展文化鉴赏、艺术培训、精品推广等文化活动。探索推出青年文化领域具有牵动性和平台效应的活动项目。

六、强化政治担当，落实党的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

认真落实党的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把导向、管阵地、强队伍，牢牢掌握广东青年意识形态工作领导权，在维护政治安全中发挥生力军作用。经过一段时期努力，形成完善的广东共青团意识形态工作制度机制，全省各级团组织的宣传队伍意识形态工作能力显著提升，新闻媒体和舆论平台健康安全运行。

16.健全完善制度机制，增强顶层设计。压紧压实青年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结合实际认真评估、修订《共青团广东省委员会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实施细则》等文件，进一步明确职责分工、责任清单、任务清单。研究出台《广东共青团思想政治引领及团员意识评价体系》，定期对各地青年意识形态工作情况作综合评估测评，评估结果作为考核各级团组织的重要依据。建立舆情引导及重大问题应急处理机制、监测结果定期和应急报送制度、对突发事件和网络热点事件建立应急警报机制。制定《广东高校团学新媒体工作管理办法》，建立“有章可循、有章必循、常态化监管、机制化运作”的高校团学新媒体管理体系。密切关注高校青年学生思想动态、重要关切及倾向，加强学生会、学生社团的建设和管理，抓好学生社团改革，有效防范化解风险。

17.坚持全面从严治团，加强意识形态工作队伍建设和阵地建设。以“智慧团建”平台为抓手，集中力量整治软弱涣

散团组织，大幅减少基层组织“空心化”现象，不断扩大青年意识形态工作的组织覆盖面。扎实推进实体团校和网络团校建设，稳步推进省团校改革，把意识形态培训课程纳入干部培训必修课程，不断扩大省团校教学点和加强基层团校建设，让培训工作走到青年身边。依托广东“智慧团建”系统开发建设“网络团校”，进一步扩大培训覆盖范围。建立“广东青年融媒体中央厨房”，加强广东青少年大数据交互系统、“青年之声”互动社交综合服务平台建设，加快完成舆情监测系统&网民心态分析系统迭代计划。擦亮团刊团报品牌，切实把《少先队员》、《黄金时代》等团属传统刊物办好办优，不断巩固共青团传统宣传阵地。

18.培育发展青年意识形态社会力量。发挥共青团外围青年组织作用，在各行业各领域挖掘遴选一支“听党号召，在青年身边，能感知青年温度”的青年意识形态工作社会力量，通过他们打通研究和开展青年意识形态工作的“最后一公里”。整合团校、团内研究机构的力量，向社会挖掘并凝聚一批青年问题研究专家，建立我省的青年研究智库，努力打造成省部级以上专业智库。

广东共青团团结引领广大青年坚定制度自信 积极投身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行动方案

为深入学习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充分发挥全省共青团的组织优势，投身营造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新格局，以实实在在的行动团结引领广大青年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为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作出积极贡献，结合广东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以及对广东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突出共青团政治和社会属性，激发全省共青团和青少年工作的制度机制效能，推动有效服务及工作重心向基层下移，瞄准青年有感、党政所需、共青团能为的领域集中发力，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以严实作风确保思想引领力提升、青少年权益维护、青年民生服务、社区志愿服务、新兴青年群体“筑梦”和基层组织力提升六大行动件件能落地、事事有实效，让共青团成为社会治理体系中的重要组成部分，切实发挥作为“国家政权重要社会支柱”的作用，为广东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当好“两个重要窗口”贡献青春力量。

二、工作目标

力争到 2023 年底，全省各级团组织广泛、深入、有效参与社会治理的格局基本形成，对青少年的思想引领力和媒介传播力进一步提升，常态化服务青年民生的有效覆盖面明显扩大，以志愿服务为切入的青年参与基层治理机制更加完善，迅速联动维护青少年合法权益的闭环基本形成，以共青团为主导的青年社会组织体系凝聚力更强，适应青年流动聚集特点的基层团组织细胞普遍活力更足，广东共青团在参与建设社会治理共同体中发挥重要作用，对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作出积极贡献。

三、实施内容

（一）实施思想引领力提升行动，深入开展制度自信教育，构筑多维一体的青少年思想引领体系

1. 完善不忘初心跟党走制度机制。党旗所指就是团旗所向，坚定推进政治建团，持之以恒促进全省团员青年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各级团组织不折不扣落实“第一议题”制度，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学懂弄通做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巩固拓展主题教育成果，把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作为共青团系统党的建设永恒课题和团干部终身课题常抓不懈，转化为锐意进取、开拓创新的精气神和埋头苦干、真抓实干的原动力，从帮助青年解决最急最忧最盼的民生问题着手，补短板、强弱项、固根本，切实巩固和扩大党执政的青年群众基础。

2. 广泛深入持久开展青少年制度自信教育。深化“青年大学习”行动，拓展方式载体，广泛开展主题团日、报告

宣讲、研讨分享、知识竞赛、调研寻访等活动，发挥好网上主题团课深入基层、激活团员、影响青年的牵动作用，推动全体团员政治学习常态化、制度化。扎实推进“团干部上讲台”制度，全面落实《广东共青团团干讲党团课工作实施办法（暂行）》，将“团干讲党团课”作为团干部提升政治能力和履行主责主业的基本手段。组建省市两级“青年讲师团”并扎实开展工作，带动各界优秀青年典型开展青少年群众宣传。广泛开展党史、国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学习教育活动，引导青少年充分认识来之不易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本质特征和优越性，切实把制度自信的种子播撒进广大青少年的内心。

3. 扩大思想引领对社会青年的有效覆盖。结合社会青年分散流动的特点，以青年有效覆盖面和社会实质影响力为工作导向，不断拓宽网络新媒体平台载体和用户量，建设广东共青团融媒体中央厨房。升级“灯塔工程”广东青年大学生思想引领行动，推出一批思想引领精品项目。到2021年，推动“广东共青团”“12355青年之声”“i志愿”等新媒体平台用户总量达到3000万，其中社会青年用户占比提升到60%，内容生产方向朝社会青年所思所想所盼的重点领域倾斜，紧跟5G时代传播规律变迁，与社会主流新媒体平台发展同步，大力加强对微视频、直播等各种新兴传播领域的工作投入，营造人民安居乐业、社会安定有序的良好氛围，提升社会治理人人有责、人人尽责、人人享有的共同意识，进一步增强广东青年的改革发展精气神。

4. 完善切实履行青年意识形态工作责任的制度机制。落

实《广东共青团常态化调查研究及报告青少年思想动态与发展状况工作实施办法》，深入基层群众，准确掌握和及时反映各领域各类别的青少年群体的真实思想和生存发展状况。扎实推进“青网计划”，常态化开展网络舆情监测分析、引导与风险防控等工作，提升意识形态领域风险防范化解能力，为营造良好舆论氛围和清朗网络空间作出积极贡献。依托“智慧团建”建设“广东青少年滚动调查系统”，持续追踪普查青少年的社会情绪、政治态度、价值取向等，分析预测思想和行为趋势，逐步建立思想引领实效的受众反馈机制，把青少年思想真实、准确、全面、及时地反映给党组织，为党回应青年关切提供决策参考，推动各级团组织切实沉下心、俯下身来引导青年真心实意跟党走。

5. 完善青年政治人才培养机制。深入贯彻实施《共青团推优入党工作实施办法》，大力推动中组部、团中央关于推优“两个一般”规定在基层的落实，切实履行好为党输送新鲜血液的责任。着眼发挥为党培养青年政治骨干的作用，锻造一批有忠诚政治品格、浓厚家国情怀、扎实理论功底、突出能力素质、忠恕任事、人品服众的青年马克思主义者。“青马工程”落实“压数量、重实践、调结构”的工作方向，突出理想信念教育和政治工作本领提升，严格考核评价、建立淘汰机制；以扩面、提质为重点分类举办大学生、中学生、青年教师、青年公职人员、国有企业职工以及非公企业、社会组织、农村青年等班次，地市结合实际面向2—3个群体举办市级班；高校完善校院（系）两级培养体系，推动“青马学员”等青年骨干到脱贫攻坚等一线进行实践锻炼。

(二)实施青少年权益维护行动,建强上下联动的 12355 平台,建立健全青少年诉求的跟踪响应机制

6. 打造青少年权益维护及服务帮扶一体化平台。依托 12355 综合服务平台,按照“统一受理、分类处置、分级跟办、线下服务”的模式,整合团属团外各类资源,重点面向青少年提供心理疏导、法律援助、实习就业、困难救助等优质服务。与省司法厅共建未成年人保护专线,强化各地市 12355 法援工作站建设。完善青少年权益维护及服务帮扶网络。畅通青少年权益诉求表达机制,深化开展“共青团与人大代表、政协委员面对面”活动,引导青年有序进行政治参与,完善青少年矛盾纠纷预防调处化解综合机制。

7. 充分履行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职能。启动《广东省未成年人保护条例》《广东省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条例》修订工作。发挥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专项组组长职责,督导各级“预青”专项组成员单位充分履职。联合司法部门深化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青少年社区矫正、“甘露行动”等项目。联合禁毒部门建好禁毒志愿者联盟,推进青少年毒品预防教育。联合政法委等做实青少年维权岗、“青少年零犯罪零受害社区(村)”创建等。

8. 完善青少年心理健康服务链条。提升 12355 热线服务质量,大力推广应用粤省事“青少年求助”板块,为青少年提供专业便捷线上心理咨询、线下服务转介。联合省卫健委,建立完善青少年心理个案跨系统跨部门受理处理、跟踪转介机制。探索在精神医院或综合医院精神科挂牌成立 12355 青少年心理辅导站,为在校学生心理问题就诊开通绿

色通道。广泛联系凝聚青少年心理健康工作者及其服务机构、社会组织。将服务促进青少年心理健康纳入新时代希望工程事业的重要范畴。探索推动青少年心理健康和精神卫生地方立法。

（三）实施青年民生促进行动，聚焦青年就业、教育等刚需，建立覆盖面更广的青年发展促进机制

9. 建立更充分的青年就业帮扶机制。重点面向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大中专毕业生，深入实施“千校万岗”大中专学生就业精准帮扶行动。面向新职业、新产业、新市场等重点领域，面向贫困家庭青年、青年失业人员、转岗青年职工、退役青年军人、残疾青年等重点群体，积极争取多方资源为青年提供更有针对性的就业技能培训。全面深化“展翅计划”广东大学生就业创业能力提升行动，每年在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大型企业、基层一线等单位中开发不少于10万个高质量实（见）习岗位，让学生在实（见）习中了解社会，切实提升就业能力。

10. 建立健全共青团积极促进创新驱动和高质量发展的工作机制。围绕促进高质量发展，深入开展企业青年岗位建功、创新创造活动，深化青年文明号、青年岗位能手、青年安全示范岗和青年突击队等活动，扩大举办“振兴杯”“挑战杯”等职业技能和科技创新竞赛活动。广泛实施“攀登计划”广东大学生科技创新能力提升行动，每年资助1450个大学生团队开展科技创新研究，培养一批优秀青年科技创新人才。每年资助万名新生代产业工人通过“圆梦计划”就读大学，进一步将“圆梦计划”打造成党在新生代产业工人群

体中骨干力量培养工程。

11. 推动青年返乡下乡助力乡村振兴。“领头雁”农村青年人才培育计划向返乡创业青年、扎根深度贫困地区创业青年群体倾斜，努力实现“村村都有青年致富带头人”。探索设立农村青年创业就业扶持基金，支持青年返乡创业。推动金融资源下乡支持青年创业，在每个县建立1家青年创业金融服务站。深入开展“创青春”大赛并持续培育“青农优品”，支持乡村产业振兴。高质量实施“希望乡村教师计划”。积极动员引导体育、音乐、美术专业青年参与志愿支教。依托“三下乡”社会实践，每年动员大批大学生广泛深入基层一线，开展教育、医疗、科技、文化、卫生等公益服务，帮助群众解决实际困难。

12. 以深化希望工程事业为抓手建构共青团公益慈善工作体系。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希望工程30周年寄语精神，出台《广东省实施希望工程指导意见》，推动新时代希望工程事业转型升级，强化希望工程作为共青团公益资金募集第一平台功能，依托青年大数据系统打造全团统一的公募众筹平台。为青少年体质健康提供新助力，服务健康广东建设。推动“希望乡村教师计划”扩容提质。办好南粤会亲活动。做好10万+建档立卡贫困户学生资助工作。支持基层团组织开展各具特色、丰富多彩的希望工程活动。深化广东青年企业家“千企帮千村”行动，动员全省青年企业家帮扶贫困村，推动资本下乡、产业落地。

13. 完善青少年助力生态环境治理机制。以“美丽广东青春行动”为统揽，深化“保护母亲河”行动，做实“河小

青”护河志愿行动，积极参与“让广东河湖更美”大行动、河湖“五清”“清四乱”，发动社会力量和专业志愿者积极参与水源保护、举报偷排乱排以及“随手拍、随手捡、随手护”等巡河护河“微行动”。广泛开展垃圾分类宣传实践活动，组织动员学校少先队员、共青团员率先垂范，小手拉大手宣传践行垃圾分类等环保理念和行动。积极投身生态宜居美丽乡村建设，服务“十百千万”示范创建工程和“五美”专项行动。积极参与国土绿化行动，常态化开展青少年植树护绿行动。

14. 建设港澳青年服务体系。加强大湾区青年家园建设，进一步完善功能、优化环境、扩大覆盖，争取实现地级市全覆盖。推进12355港澳服务专线建设，吸纳更多职能部门、服务机构支持。以“青年同心圆计划”为统揽，依托粤港澳大湾区青年行动联盟、粤港澳大湾区高校联盟，促进港澳在粤就读学生交流合作，增强对祖国认同感。积极联系凝聚粤籍在港学子。借助“易展翅”平台，不断匹配港澳在粤就读学生社会参与的实际需求，帮助港澳在粤就读学生拓宽实习就业发展渠道。

（四）实施社区志愿服务行动，促进居民自治良性互动，健全青年通过公益服务参与基层治理的常态化机制

15. 完善志愿服务供需对接激活社区居民自治。大力推进社区志愿服务站建设，依托广东志愿者信息管理服务平台（“i志愿”系统）建立智能化供需对接平台，完善居民“点单”、团组织“发单”、志愿服务组织“接单”的社区志愿服务运行机制，助力政府治理和社会调节、居民自治的良性互

动。常态化开展青少年关爱、禁毒教育、预防未成年人犯罪、垃圾分类、卫生健康、平安巡防等志愿服务项目，推广“四点半学堂”等志愿服务品牌，带动社区居民广泛参与。引导大学生志愿者走进社区，组织发动社区团员青年注册参加志愿服务，培养社区共建共治骨干力量。建立以项目为牵引的组织机制，重点培育和优先发展民生服务类社区志愿服务组织。完善社区志愿服务激励机制，增强社区治理活力。至2023年，社区注册活跃志愿者占社区常住人口比例超过5%。

16. 完善社会应急救援志愿服务体系建设。联合应急管理、卫生健康等职能部门培育自然灾害、事故灾难、公共卫生、社会安全、综合管理等各类应急救援志愿者队伍，建立应急救援志愿者和志愿服务组织（团体）资格认证和培训演练制度。常态化开展应急救援、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培训“进企业、进学校、进机关、进社区、进农村、进家庭、进公共场所”。会同应急管理、卫生健康等职能部门，建立社会应急救援志愿服务响应工作机制，统筹调度各地、各领域应急救援志愿服务组织，有序稳妥开展预防灾害、减灾、救灾、重建志愿服务，提升政府应急管理能力。力争至2023年，具备应急救援相关资质的志愿者占全省有志愿服务时长记录的注册志愿者比例不少于5%。

17. 完善志愿服务正向激励推进青年信用体系建设。深化“一网一证一计划”建设，推动志愿服务记录纳入公民个人征信系统和“信用广东”数据采集范围，将符合条件的优秀志愿者列入“守信红名单”，依托“信用广东”网站、“i志愿”系统、金融机构网站等实时动态向全社会公开发布。

加大志愿服务的正向激励力度，丰富诚信志愿者和星级志愿者正向激励的应用场景。创新志愿服务记录修复机制，支持有失信行为的个人通过志愿服务等方式修复个人信用，推动对社会各界以志愿服务为载体积极承担社会责任。联合省发改委、人民银行广州分行、科研机构等，研究以志愿服务记录作为征信评价重要数据源或加分项，助力社会诚信长效机制建设机制。

（五）实施新兴青年群体“筑梦”行动，主动承接政府社会服务职能，建立以共青团为主导的青年社会组织体系

18. 积极引入青年社会力量参与社会治理。主动争取财政、民政等职能部门支持，推动制订完善共青团组织深度参与政府购买青少年社会工作服务的制度安排，培育扶持青年社会组织、志愿者等社会力量承接“政府订单”。实施青少年事务社工“十百千万”工程，加强青年社会组织专家人才和领军人物培育培养，紧密联系掌握一批团属青少年事务社工机构，省级团委直接联系10家社工机构，21个地市团委直接联系100家社工机构，2020年全省青少年事务社工数量达到20000人并逐年增长。

19. 建立凝聚新兴青年群体的常态化机制。密切加强与新兴青年群体的联系，依托新兴青年群体聚集地，举办各类学习、交流、公益活动，发现培养新兴青年群体中的带头人，在关键领域、重点群体中成立由新兴青年群体发挥主体作用的团属青年社会组织，吸纳为青联团体会员，拓宽青联委员来源途径。落实“筑梦计划”，聚焦签约作家、自由撰稿人、独立制片人、独立演员歌手、自由美术工作者和新社会组织

从业人员等，通过组织专门培训、开展职业服务、提供展示平台等手段，助力新兴青年群体激发创造活力、实现个人梦想，引导新兴领域青年参与和谐社区建设、文明创建等工作。

（六）实施共青团基层组织力提升行动，建强激活组织体系效能，夯实共青团参与社会治理的基础

20. 健全“两新”团组织以大幅提高青年有效覆盖面。紧跟“两新”党建步伐，聚焦已建党“两新”组织、全国民营企业 500 强、全省民营企业 100 强、物流快递标杆企业、网约车标杆企业、互联网标杆企业、独角兽企业、上市公司等重点领域，压茬推进“两新”组织团建“三个百分百”，夯实服务社会青年组织基础。2020 年力争实现符合建团条件的已建党“两新”组织完成建团；2021 年力争实现符合建团条件的规模以上非公企业完成建团。发挥“两新”团组织作用，反映“两新”组织内团员青年的现实诉求，凝聚青年人才队伍，促进企业和谐稳定发展，营造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

21. 激活村（社）团组织以提升社会治理动员力。加强村（社）团组织体系建设，全省 26587 个村（社）团组织全覆盖。拓宽村（社）团干部选配路径，注重从学社衔接团员中选拔团干充实到基层团组织。开展农村、社区团组织活力在基层专项行动，想方设法组织各类活动，重点服务凝聚通过学社衔接转到当地的团员青年，充分发挥非户籍团干作用，密切联系外出团员青年，增强团员组织归属感，动员团员参与当地社会治理。村（社）团组织每年至少发展 1 名团员，至少推优 1 名团员发展成为党的发展对象，进而将基层更多的优秀青年团结在党的周围。

22. 提升“青年之家”服务力以凝聚广大社会青年。积极适应新时代青年团员分散聚集特点，依托各类实体空间，全省所有注册的“青年之家”每周为流动团员和辖区青年提供各类服务不少于1次，让“青年之家”成为广大青年的公共驿站。注重“青年之家”功能服务提升，对接党政资源，引入社会组织、社工机构进驻“青年之家”提升服务能力，让“青年之家”成为社区服务的加油站。丰富资源供给，建立“青年之家”社会化合作框架模式，逐步在市、县两级推广。推动条件成熟的“青年之家”建立团组织，创新基层组织设置，让团员的学习生活、休闲生活、公益生活、组织生活空间融为一体，让“青年之家”成为共青团助力社会治理能力的重要窗口。

四、工作保障

（一）高度重视，加强领导。各级团组织要将团结带领广大团员青年积极投身社会治理工作，作为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的具体实际举措。要注重落实落细既有的政策文件，聚焦工作推进过程中的重难点问题，及时制定有效措施给予解决。要注重工作统筹，将投身社会治理工作与年度重点工作有机结合起来，统筹兼顾，协调推进。

（二）建立机制，加强协调。各级团组织尤其是团的领导机关，要结合密切联系青年工作，将共青团引领凝聚青年、组织动员青年和联系服务青年中的各项品牌工作，同团员青年投身社会治理有机结合。建立协同配合机制，加强与组织、人社、民政、司法、扶贫等部门联系，加强沟通协调，形成工作合力。

（三）强化宣传，注重实效。充分运用媒体传播新方式、新手段、新方法，及时宣传报道各级团组织投身社会治理的实效性做法，营造浓厚的社会氛围。注重典型挖掘，选树一批广东青年投身社会治理的先进典型，增强示范效应。注重工作的实效性，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严禁以作秀式、盆景式思维开展工作，要争取形成可复制可借鉴可推广的模式。各地各单位在推进工作中的优秀经验和做法，请及时梳理报团省委。

